

ICS 73.080
Q 60
备案号:50980—2015

JC

中华人民共和国建材行业标准

JC/T 2314—2015

光伏玻璃用硅质原料

Siliceous material for photovoltaic glass

2015-07-14 发布

2016-01-01 实施

中华人民共和国工业和信息化部 发布



前 言

本标准按照 GB/T 1.1—2009 给出的规则起草。

本标准由中国建筑材料联合会提出。

本标准由全国非金属矿产品及制品标准化技术委员会(SAC/TC 406)归口。

本标准起草单位：咸阳非金属矿研究设计院有限公司、信义光伏产业(安徽)控股有限公司、安徽省晶海硅材料有限公司、国家非金属矿制品质量监督检验中心。

本标准主要起草人：尚兴春、贺祯、李保林、沈小萍、朱萌。

本标准首次发布。

光伏玻璃用硅质原料

1 范围

本标准规定了光伏玻璃用硅质原料(以下简称“硅质原料”)的要求、试验方法、检验规则以及标志、运输和贮存。

本标准适用于生产光伏玻璃所用的天然产出的硅质原料。

2 规范性引用文件

下列文件对于本文件的应用是必不可少的。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仅注日期的版本适用于本文件。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,其最新版本(包括所有的修改单)适用于本文件。

GB/T 2007.1 散装矿产品取样、制样通则 手工取样方法

GB/T 2007.2 散装矿产品取样、制样通则 手工制样方法

GB/T 2007.7 散装矿产品取样、制样通则 粒度测定方法 手工筛分法

JC/T 1021.2 非金属矿物和岩石化学分析方法 第2部分:硅酸盐岩石、矿物及硅质原料化学分析方法

3 要求

硅质原料的理化性能应符合表1要求。

表1 硅质原料的理化性能

项 目		一级品	二级品
二氧化硅/%	≥	99.5	99.0
三氧化二铝/%	≤	0.20	0.50
二氧化钛/(mg/kg)	≤	10	20
三氧化二铁/(mg/kg)	≤	60	80
三氧化二铬/(mg/kg)	≤	2	5
1.0 mm 筛余量/%		0	0
0.6 mm 筛余量/%	≤	1.5	1.5
0.1 mm 筛下物/%	≤	5.0	5.0
吸附水/%	≤	5.0	5.0

4 试验方法

4.1 硅质原料的化学成分和吸附水按 JC/T 1021.2 进行分析。

4.2 硅质原料的 1.0 mm 筛余量、0.6 mm 筛余量、0.1 mm 筛下物测定按 GB/T 2007.7 进行。

5 检验规则

5.1 检验分类

5.1.1 出厂检验

出厂检验项目包括二氧化硅含量、1.0 mm 筛余量、0.6 mm 筛余量、0.1 mm 筛下物和吸附水。

5.1.2 型式检验

型式检验项目为本标准第 3 章规定的全部要求。有下列情况之一时，应进行型式检验：

- a) 产品正式投产或定型时；
- b) 正常生产时，每 6 个月进行一次；
- c) 矿山资源发生较大变化，可能影响产品性能时；
- d) 出厂检验结果与上次型式检验结果有较大差异时；
- e) 产品停产 6 个月以上恢复生产时；
- f) 质量监督机构或用户提出型式检验要求时。

5.2 组批原则

同一矿源的硅质原料可以组批，不同矿源的硅质原料不能组成同一批。

散装硅质原料批量的大小，按生产能力和实际销售情况而定。

袋装硅质原料以 100 t 为一基本批量。大于 100 t 时，应划分为若干批；不足 100 t 时，亦按一批计。

5.3 取样和制样

按 GB/T 2007.1 和 GB/T 2007.2 进行。

5.4 判定规则

每批硅质原料所有检验项目全部符合本标准要求时，则判定该批产品合格。若有任何一项指标不符合本标准要求时，应加倍抽样，对不合格项进行复验。若复验结果符合本标准要求时，仍判定该批产品合格；否则，判定该批产品不合格。

6 标志、运输和贮存

6.1 标志

6.1.1 每批硅质原料应附有检验报告单。检验报告单应至少注明下列内容：

- a) 产品名称；
- b) 产品等级；
- c) 本标准号；
- d) 批号和/或检验日期；
- e) 检验结果或结论；

f) 生产单位名称、地址、电话。

6.1.2 如需包装，包装袋上至少应有下列标志：

a) 产品名称；

b) 产品等级；

c) 净质量；

d) 生产单位名称、地址。

6.2 运输

硅质原料产品运输工具的车厢、船舱应清洁卫生。运输过程中应防污染。

散装硅质原料宜采用封闭的汽车运输。

6.3 贮存

硅质原料宜在专用仓库中贮存。

硅质原料产品贮存期为 18 个月。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材行业标准
光伏玻璃用硅质原料
JC/T 2314—2015

中国建材工业出版社出版
建筑材料工业技术监督研究中心
(原国家建筑材料工业局标准化研究所)发行
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各地新华书店经售
地矿经研院印刷厂印刷
版权所有 不得翻印

开本880×1230 1/16 印张0.5 字数10千字
2015年12月第一版 2015年12月第一次印刷
印数1—800 定价16.00元
书号:155160·684

编号:1042



JC/T 2314—2015

网址:www.standardenjc.com 电话:(010)51164708
地址:北京朝阳区管庄东里建材大院北楼 邮编:100024
本标准如出现印装质量问题,由发行部负责调换。